

于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上午来到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办公室。截止至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北京时间十时整，共有二家竞买人按照该宗土地挂牌文件规定的规则递交了“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黑桥村、南皋村棚户区改造项目30-L06地块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高标准商品住宅建设方案”，并填写《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黑桥村、南皋村棚户区改造项目30-L06地块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高标准商品住宅建设方案评选方案送达记录》。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北京时间十二时十分，在公证人员的现场监督下，申请人指定的工作人员主持现场宣读投报主要内容议程。投报主要内容由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的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记录。宣读结束后，投报代表在《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黑桥村、南皋村棚户区改造项目30-L06地块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高标准商品住宅建设方案投报汇总表》及其附件上签名确认。

兹证明本次投报过程符合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》及此次挂牌文件的规定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所附《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黑桥村、南皋村棚户区改造项目30-L06地块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高标准商品住宅建设方案评选方案送达记录》、《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黑桥村、南皋村棚户区改造项目30-L06地块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标准商品住宅建设方案投报汇总表及其附件》之复印件

